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黑龙江省林甸县人民法院公告

(2025)黑0623民初2484号 刘双：本院受理原告黑龙江林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宏伟支行诉被告刘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2025)黑0623民初2484号民事裁定书(转普)。上述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逾期不提出答辩状的，不影响本院对案件进行审理。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九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出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黑龙江省林甸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1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